

监督索引号 53040200856201000

# 红塔区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2017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

第一部分 红塔区大营街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玉溪市红塔区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2017年度部门决算

## 第一部分 玉溪市红塔区大营街街道办事处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在大营街街道党工委领导下，贯彻执行上级党委、政府的方针、政策，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议、决定和命令，接受同级人大工委的监督、检查。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结合大营街街道实际，制定规章制度及行政措施，编制办事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长期、中期、年度计划，并采取措施保证计划的执行。加强对各社区、机关、中心（所）等部门的工作领导和指导。搞好全街道的经济、社会事务、农业生产、文化教育、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土地矿产资源等管理工作。依法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依法保障事业单位、城镇集体经济组织和个体劳动者的合法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依照法律规定，培训、考核、任免和奖惩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行使《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赋予的其他职权；办理上级行政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对下级单位提出的需要由办事处行政讨论决定的请示作出决定；制定以办事处名义发出的重要文件。

## （二）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 1. 抓实脱贫攻坚，抓紧四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稳步推进

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推进精准扶贫，消除贫困重要举措。街道扶贫办研究出台了关于扶贫的相关通知、动态管理、百日攻坚等方案，明确街道干部职工帮扶对象，确保责任到户到人。规划、民政、残联、扶贫办等部门团结协作、各司其职，统计、分类、研究四类重点人员的建房情况，并准确掌握农村住房困难家庭基本信息。

### 2. 抓好人居环境综合整治

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开展提升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五年行动计划，不断强化监管和服务两大职能，紧密结合各目标责任书，深入推进污染减排和生态保护工作，从宣传、网格化管理、目标责任书签订、垃圾收集清运、检查考核、日常管理等方面着手，不断推进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对大营街街道辖区内乡村道路，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突出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落实好街道公路管理养护工作。

### 3. 抓细农业发展

一是调整农业结构，抓好高原特色农业，做好农业品牌创建，以基地、协会和专业合作社组织为龙头，引导农民走板块化、基地型的农业发展道路，打造大营街自己的农业产品品牌；二是精品示范种植成效显著。三是护林防火取得实效，年内大

营街辖区范围内没有发生任何火警、火情、火灾，取得了有史以来的最好成绩，各项造林工程也基本完成。

#### 4.抓深民生保障

一是抓好农村劳动力转移。二是抓好民政优抚。三是抓好社会救助。城乡低保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动态管理。四是抓好基本社会保险。

#### 5.抓强文教工作

一是教育工作成效显著，形成了比较完善的教育体系：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中教育。二是积极开展各项群众文体活动。举办春节文艺活动、元宵节活动。三是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形成体系。对汇龙生态园、映月潭温泉公园基础设施改造升级，周边环境治理等使旅游环境整治和安全管理进一步加强。另外，党职校工作稳步推进，街道、社区“扫黄打非”工作联络站成立。

#### 6.抓稳综治维稳

一是做好十九大区间综治维稳工作。围绕维护党的十九大期间全街道社会和谐稳定的目标，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方案，落实工作责任，对重点人员实行24小时值班，确保不发生因信访问题引发的个人极端事件、不发生大规模赴省聚集上访，不发生因工作不当引起的负面影响。二是搭建网格化社会管理服务平台。以居民小组为单位分为82个网格，街道挂钩联系各

小组的干部及班子成员担任网格监督员,形成街道、社区、小组三级网格化社会管理服务平台。三是以群众工作为抓手,夯实社会稳定基础。有效进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目前未出现因纠纷排查不及时而引发群体性事件的情况;四是以综治维稳信访为核心,全面建立长效防范机制,落实法制宣传教育月活动,加大普法力度。

## 二. 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7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8个,行政机构1个,参公事业机构1个,事业机构6个。分别是:

1.行政机构1个: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2.参公事业机构1个:大营街街道财政所;

3.事业机构6个:大营街街道农业中心、大营街街道社保中心、大营街街道经济中心、大营街街道文化中心、大营街街道规划中心、大营街街道统计站。

###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2017年末实有人员编制84人。其中:行政编制29人(含行政工勤编制2人),事业编制55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6人);大营街街道办事处2017年末实有人

员 82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8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2 人), 事业人员 54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6 人)。

离退休人员 23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3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0 辆,在编实有车辆 10 辆。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见附件)

##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红塔区大营街街道办事处决算总收入48,094,629.70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3,483,190.12元，占总收入的90.41%；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的0%；事业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的0%；经营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的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的0%；其他收入4,611,439.58元，占总收入的9.59%。

## 二.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决算总支出47,658,556.24元，其中：基本支出24,126,236.01元，占总支出的50.62%；项目支出23,532,320.23元，占总支出的49.38%；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0万元，占总支出的0%。

（二）基本支出情况。2017年用于保障街道办事处、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21,751,573.63元，与上年对比增加14.10%。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90.16%；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汽燃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370,568.24元，占基本支出的9.83%。

（三）项目支出情况。2017年用于保障街道办事处、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23,532,320.23元，与上年对比增加95567.97元。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833,899.37元,占本年支出合计89.88%,与上年对比增加8420013.3元。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单位:元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43,857.9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295,733.7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72,60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224.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91,402.0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86,883.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1,439,056.2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3,106,708.64	
十二、农林水支出	3,558,384.9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1,774.98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21,273.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42,833,899.37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43,857.99 元，主要用于人大工作委员会工作经费、办事处基本工资及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大营街街道本级项目经费、财政所基本工资及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财政所改革业务补助经费、纪检工作经费、市级区级党建工作经费、困难党员补贴、党员活动室补助等工作；

2.公共安全支出 1,295,733.70 元，主要用于联防队员工资、禁毒专干工资、综治维稳、社区居民委员会社会治安环境整治等工作的开展；

3.科学技术支出 72,600.00 元，主要用于科普行动项目经费及科普专项补助工作的开展；

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224.08 元,主要文化中心基本工资及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用于公共图书馆及文化馆免费开放、农村文化建设、文化惠农活动等工作的开展;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91,402.07 元,主要用于社保中心基本工资及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农村厨师培训、街道本级新农合经费、“八一”建军节退伍军人座谈会、社区工作人员教育培训、村级组织换届选举、民政信息员生活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儿童福利资金、散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60 周岁以上老人保健及长寿补助、城乡居民丧葬补助、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经费、农房火灾统保经费、街道本级困难群众临时救济、残疾人参加新农合医疗、残疾人经费、农村五保供养等工作的开展;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86,883.70 元,主要用于村级计生宣传员、信息员生活补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新农合个人参合资助费、独生子女保健费、计生专项补助经费;

7.节能环保支出 1,439,056.26 元,主要用于规划中心基本工资及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街道本级贵姓会专项工作经费等;

8.城乡社区支出 13,106,708.64 元,主要用于街道中心集镇管护费、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城乡垃圾整治、垃圾转运站、玉通路围网项目;

9.农林水支出 3,558,384.95 元,主要用于农业中心及经济中

心基本工资及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农技推广经费、村级动物防疫员工资、重大动物疾病防控、区级畜牧贴息贷款工作经费、中央和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转移支付、林业防灾减灾经费、三资中心编外人员工资及保险、社区及村组人员办公经费及干部生活补助、拓农生猪养殖专业合作社相关工作经费；

1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1,774.98 元,主要用于安全生产考核奖励、相关部门机构日常运行等。

11.住房保障支出 1,021,273.00 元,主要用于农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补贴；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大营街街道办事处 2017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394,846.05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6,056.28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268,789.77 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比 2016 年决算数减少 104602.91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通过对各个环节的管理和控制,严格“三公”经费管理的有关要求,提倡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强化经费支出审批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 1.因公出国(境)费

2017年大营街街道办事处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实际发生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16年决算相比增减0情况。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7年大营街街道办事处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8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6,056.28元。其中：购置费0万元，与2016年相比增减0万元，无具体购置车辆原因、情况；运行维护费126,056.28元，比2016年决算减少71648.42元。

## 3.公务接待费

2017年大营街街道办事处执行国内公务接待费开支268,789.77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接待费开支0万元。公务接待费比2016年决算减少32954.49元。

## 五.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70932.18元，与上年对比增加74153.45元，主要是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汽燃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市场价格浮动。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大营街街道办事处资产总额

155,869,921.24 元，其中，流动资产 147,063,765.08 元，固定资产 8,806,156.16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元，在建工程 0 元，无形资产 0 元，其他资产 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562713.37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967470.4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处置车辆 5 辆，账面原值 505310 元；报废报损其它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462160.4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55,869,921.24	147,063,765.08	8,806,156.16	4,654,624.30	1,318,898.00	0	2,832,633.86	0	0	0	0

填报说明：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5,600 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 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25,6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元。

#### （四）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五）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费用。

4.“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里无需要解释说明的决算相关专用名词。



**监督索引号 53040200856201111**